

保定市财政局文件

保财农〔2023〕6号

保定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的通知

有关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：

为支持你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根据市巩固拓展脱贫成果领导小组批示，现下达你县 2023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--万元，具体金额见附件。

请各地按照相关政策，对资金实行全过程绩效管理，充分发挥效益，确保资金运行安全、管理规范、使用高效。

附件：2023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

附件：

2023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市县名称	合计	生产发展资金 (2130505)	驻村帮扶工作队经费 (2130599)
合 计	15100	13516	1584
阜平县	4117	3877	240
涞源县	5175	5055	120
涞水县	825	681	144
易 县	786	506	280
顺平县	916	684	232
唐 县	929	689	240
曲阳县	972	684	288
望都县	244	220	24
博野县	236	220	16
竞秀	300	300	
涿州	300	300	
高碑店	300	300	

抄送：市乡村振兴局

保定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3年3月2日印发
